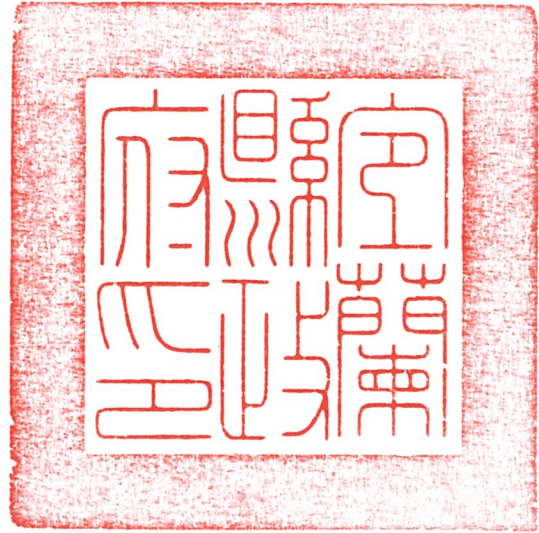


宜蘭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府建都字第1110151247B號



主旨：公開展覽「變更蘇澳(新馬地區)都市計畫(第二次通盤檢討)」案計畫書、圖，並舉辦公開說明會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19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期間及地點：自民國111年10月11日起至111年11月10日止共計30日，分別張貼於本府建設處及蘇澳鎮公所公告欄，並訂於111年11月2日(星期三)下午2時整假蘇澳鎮社會福利大樓3樓技藝教室舉辦公開說明會。
- 二、任何公民或團體對於本都市計畫案如有意見，得於公告公開展覽期間內，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向本府提出，供各級都市計畫委員會參考審議。

縣長 林 姿 妙